

條款及條件T&C N004
(光纖寬頻服務 - 合約計劃)

以下條款及條件是數碼通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客戶之間訂立的光纖寬頻服務的附加條款和條件（請親臨本公司任何門市或致電本公司客戶服務熱線或瀏覽網頁www.smartone.com索取）並構成光纖寬頻服務條款及條件不可分割的一部份。

1. 合約期限

- 1.1 於合約期限內，客戶必須選用於銷售及服務合約所詳述之服務計劃24個月（「合約期限」）。
- 1.2 服務將於安裝日後第一天生效。

2. 服務計劃

2.1 基本價

服務	基本價	合約期限
家居光纖 500	月費 HK\$208	連續 24 個月
家居光纖 1000	月費 HK\$248	連續 24 個月

WiFi 服務只適用於本公司指定之無線熱點，詳情請瀏覽 www.smartone.com。
 無需收取第一次基本安裝費。

2.2 轉台優惠

- a) 客戶選取轉台優惠服務計劃可享高達 6 個月免月費優惠，而客人之合約期將需加上所選取之免月費月份數目的兩倍。如客人選取豁免 3 個月月費轉台優惠計劃，合約期限將為 30 個月合約（如：3 個月免月費 + 固定合約期限 24 個月 + 3 個月因免月費而相應延長合約期之月份，共 30 個月合約）。
- b) 免月費優惠不能更改、退換或兌換現金。如客戶於享有免月費優惠之月份內取消使用已安裝的服務，餘下的免月費優惠不可兌換現金。
- c) 本公司或會要求客戶出示現有寬頻服務供應商之賬單或合約等相關文件供批核所申請之轉台優惠服務計劃。
- d) 本公司保留最終決定權於轄免月費之月份數目。

- e) 轉台優惠推廣期至 10 月 15 日。

2.3 特別優惠價

服務	特別優惠價
家居光纖 500	月費 HK\$168
家居光纖 1000	月費 HK\$198

- a) 特別優惠價是根據基本價減去相應服務計劃的現金獎賞後計算出來。家居光纖500及家居光纖1000的現金獎賞分別是\$40/月及\$50/月。
- b) 特別優惠價計劃將不時變動。
- c) 客戶申請服務同時使用指定流動電話計劃（“流動電話計劃”），並符合以下的條件，將有資格享有特別優惠價。
- d) 本服務及指定流動電話計劃應以相同的名稱登記和同一賬戶，否則客戶將不能享有特別優惠價。
- e) 特別優惠價將於服務賬單截數日執行，惟流動電話計劃必須仍然生效。現金獎賞將計算入賬單內。若於服務賬單截數日，流動電話計劃因任何原因被終止或暫停，該月的特別優惠價將不適用，而客戶將被收取基本價月費。本公司於每個賬單截數日將檢查該流動電話計劃的帳戶狀態，以確定客戶被收取特別優惠價月費或基本價月費。
- f) 每個流動電話計劃只可享一次特別優惠價。
- g) 若客戶同時選用兩個服務及一個流動電話計劃，只可享一次特別優惠價，月費金額以較高者計算。
- 2.4 客戶可在合約期限更改為更高的服務計劃，合約期限將維持不變。客戶若更改為一個較低的服務計劃，必須向本公司支付指定算定損害賠償（於以下第7條所述），並重新簽署新的合約期限服務計劃。在這兩種情況下，客戶須向本公司支付不時訂定之安裝費用（如適用）。

3. 按金

客戶若不同意使用信用卡或銀行戶口自動轉賬，須支付HK\$1,200按金。

4. 預繳款項

客戶需預繳一個月的服務月費。

5. 自選配件

WiFi 路由器 – 費用包括一次安裝

1 部	HK\$1,000
2 部	HK\$2,000
3 部	HK\$3,000
4 部	HK\$4,000

HomePlug – 費用包括一次安裝

2 部	HK\$800
3 部	HK\$1,100
4 部	HK\$1,400
5 部	HK\$1,700

6. 自選服務

Cloud Storage Manager

Cloud Storage Manager	HK\$15 / 月費
額外加密服務功能	HK\$20 / 月費
額外mirror-sync 功能	HK\$20 / 月費

F-Secure 電腦防護服務

	1 部電腦	2 部電腦	3 部電腦
必備版	HK\$12 / 月費	HK\$22 / 月費	HK\$30 / 月費
專業版	HK\$18 / 月費	HK\$33 / 月費	HK\$45 / 月費

7. 終止服務之費用

7.1 於合約期限內若發生下列任何情況，客戶須向本公司支付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銷售及服務合約所詳述之基本價總月費X 合約期限尚餘之期數]：

- a) 若客戶更改本服務；
- b) 若客戶更改本服務的註冊名稱；
- c) 若客戶更改銷售及服務合約所詳述之基本價；或
- d) 不論任何原因引致本服務及有關服務被終止或暫停 (因以下第7.4條引致服務終止除外)。

- 7.2 若客戶於服務生效日起計 6 個月內終止服務，將要支付 HK\$680 手續費及第 7.1 條款所述之指定算定損害賠償。
- 7.3 如果客戶於終止服務後再要求重新安裝服務，本公司將收取 HK\$680 或由本公司全權酌情決定該等款項的安裝費。
- 7.4 若客戶搬遷到一個沒有本公司服務覆蓋的地址而引致終止服務，客戶將不用履行合約期限之義務及不會被要求支付第 7.1 條款規定的指定算定損害賠償；但客戶須支付所有未償還款項的服務款項。於服務終止後，附帶服務計劃的所有優惠，權利和利益亦立即停止。
- 7.5 於終止服務後的 14 天內，客戶必須親臨任何一間 SmarTone 門市歸還所有租用設備。若客戶要求本公司上門回收設備，本公司將收取上門回收設備費用 HK\$300 或由本公司全權酌情釐定的金額。若客戶不歸還設備，或設備已遺失或損壞，客戶須支付(i) HK\$1,500 光纖網絡終端機 及/或 (ii) HK\$100 變壓器及/或 (iii) HK\$50 光纖纖維線費用；或(iv) HK\$1,650 全套光纖網絡終端機、變壓器及光纖纖維線費用；或(v) 按照本公司不時訂定之收費費用。

8. 其他收費

- 8.1 如客戶因安裝地址有任何更改而需要重新安裝服務，客戶須支付 HK\$400 安裝/服務搬遷費或按照本公司不時訂定之其他金額。
- 8.2 如客戶要求任何上門或上門維修服務（除任何因本公司引起的錯誤/問題，設備/配件），本公司將收取 HK\$400 或按照本公司不時訂定之金額收費。
- 8.3 部份服務訊息(包括每月賬單提示)至非 SmarTone 流動電話號碼收費每個\$1。